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

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08 年 6 月 28 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連絡人：劉行政執行官世民

連絡電話：03-9320747#200

108 年 7 月份 123 聯合拍賣，歡迎大家來投標！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108 年 7 月份 123 聯合拍賣，將於民國 108 年 7 月 2 日下午 3 時在該分署 1 樓拍賣室登場！當日宜蘭分署拍賣的不動產標的遍及宜蘭縣宜蘭市、頭城鎮、羅東鎮、蘇澳鎮、壯圍鄉、員山鄉、冬山鄉等地區，合計有 37 筆遠低於市價之不動產，另外還有板信商業銀行及中興百貨業公司等股票供民眾參與競標！宜蘭分署提醒民眾，本次拍賣所有拍賣資訊可至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tpk.moj.gov.tw>）或宜蘭分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ily.moj.gov.tw>）查詢。

宜蘭分署另表示，為了提供民眾更優質及便利的服務，該分署自 108 年 3 月起已主動協助民眾申辦老舊機車切結報廢程序。至同年 6 月底止，宜蘭分署主動通知民眾可以切結報廢者合計 1,546 人次，民眾填寫報廢切結書者合計 25 件，希望接到通知之民眾能多加利用。民眾若有老舊機車未使用卻仍在繳交燃料使用費而移送執行，可透過宜蘭分署申請協助辦理報廢手續，方便民眾多一項申請機車報廢的管道。如果機車在民國 91 年前出廠，且在 97 年 8 月 1 日後無使用道路違規，無投保強制險及無排氣檢驗紀錄的話，民眾在接到宜蘭分署的傳繳通知書時，上頭若註記「可

切結報廢」，即可到監理機關辦理專案報廢，或到宜蘭分署申請協助辦理報廢，執行人員會請民眾填寫「報廢切結書」，協助傳真到監理機關辦理報廢程序，如經監理機關審核確實符合切結報廢條件者，即可免繳燃料使用費，不用再跑一趟監理機關。但要注意的是，若行政執行分署於報廢前已進行之執行程序，其所生的金融機構作業手續費及執行必要費用，還是應由民眾負擔，無法退還。



